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硕士学位研究生（含直博生）工作细则

为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多元人才选拔机制，规范选拔程序，提高选拔质量，落实“科学规范选拔，择优录取，保障考生权利，确保公平竞争”的要求，着力推进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推动研究生教育健康发展。结合学校和学院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含直博生）工作细则。

一、申请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 3、学习成绩优良，总评成绩名列前茅。
- 4、本科期间须无任何处分记录，并在硕士研究生入学前取得学士学位证书和本科毕业证书。
- 5、直博生须满足《山西大学选拔优秀应届本科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暂行管理办法》的规定选拔条件。

二、接收专业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接收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自动化类、数学类、统计学类、管理类相关专业的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推免生，同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接收申请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的推免生（直博生）。

三、申请流程

具有推免资格的考生（含直博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进行复试确认、待录取确认等环节。

四、申请材料

- 1、推免生须在复试前提交以下材料；并将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84745817@qq.com。

（1）《山西大学 2025 年接收推免生登记表》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

(3) 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4) 外语水平等级证书（全国大学英语考试四六级或其他等级证书）、本科毕业论文摘要或进展报告、科研成果、获奖情况等材料（此项为补充材料）。

2、直博生须在复试前提交以下材料；[并将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84745817@qq.com](mailto:84745817@qq.com)。

(1) 《山西大学 2025 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见附件 3）；

(2) 《山西大学 2025 年优秀应届本科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两份。由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填写推荐理由和意见,字数不少于 350 字,且须由推荐人本人签字并加盖其所在单位公章。（见附件 4）；

(3)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

(4) 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5) 英语水平考试成绩单,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的还需提供四级成绩单；

(6) 获奖证书复印件、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出版专著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此项为补充材料）。

申请者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凡属弄虚作假者,无论何时发现,一经查实,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五、面试组构成

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面试组由 5 名以上副教授组成,推荐免试直博生面试组由 5 名以上教授组成。

六、复试安排

1、复试方式：线下综合面试，时长 20 分钟，全程录音录像。面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及综合素质和英语能力，主要考察申请者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身心健康状态、语言表达能力、专业素养、培养潜力、英语水平等。主要采取听取个人情况 PPT 汇报（5 分钟）、英语自我介绍、综合测试问答等方式，其中，PPT 汇报内容应包含：

自我介绍（含学历背景、本科期间思想表现）、已开展科研工作及成果、未来研究计划。

2、2025 年推免生接收分两个阶段进行复试，第一阶段复试时间：9 月 26 日-28 日，第二阶段复试时间：9 月 29 日-10 月 10 日，具体复试日期另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山西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通知公告栏（<http://cs.sxu.edu.cn>）。

3、复试成绩：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复试最终成绩以去掉所有复试成绩中最高分、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数为考生复试分数。

4、拟录取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将上网公示，同时在“推免服务系统”上发放“待录取通知”，等待学生回应，学生须在收到待录取通知后按要求进行回应。

七、录取

学校根据推免生（含直博生）的复试成绩来确定是否录取，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公开、公平、公正确定拟录取名单。有下列情况者不予录取：

- 1、未参加推免生（含直博生）复试考核或者复试考核不合格者（笔试或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
- 2、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者；
- 3、思想品德不合格、体检不合格及提交材料内容不真实及弄虚作假者。

八、其他

1、在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的招生考试过程中，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2、体检。接收的我校推免生（含直博生）的体检由校医院在新生入学报到后统一组织。体检标准参照国家教育部、卫生部有关规定执行。

九、联系方式

0351-7011019（牛燕萍老师）

山西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4 年 9 月 25 日